

国际视野下的“中国本兔”名实考

——兼论中国家兔起源问题

苏成爱

(安徽财经大学 历史文化研究所,安徽 蚌埠 233030)

【摘要】中国家兔起源问题扑朔迷离,“欧源论”与“本土论”互鸣其高。“中国本兔”和“喜马拉雅兔”长期以来一直被视为我国古代劳动人民培养出来的土生土长的家兔品种,并被视为我国也是家兔起源地的“活证据”。作者认为,中国确实是除欧洲之外的另一个家兔起源中心,“喜马拉雅兔”也确实是中国本土培育出来的家兔品种,但“中国本兔”则不是。文章依据前人没有留意过的材料,得出结论:所谓“中国本兔”是在1636年前后才从南海诸国舶来的亚源兔,并非原产我国。这一史实能够给我们带来重要的启示。

【关键词】“中国本兔”;名实考辨;中国家兔起源

【中图分类号】S-09;K207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4459(2020)04-0026-08

The Identity of “the Chinese Native Rabbit”

SU Cheng-ai

(Institute of History & Culture, Anhui University of Finance & Economics, Bengbu 233030)

Abstract: The problem of the origin of the Chinese Rabbit is whirling and complicated, Europe originated theory and native originated theory are two major basic concepts on this problem. “The Chinese Native Rabbit” and “the Himalayan Rabbit” are generally regarded as the rabbits farming by the ancient people in China, and are often looked as the evidence that our country is another rabbit origin center besides Europe. The author believes that China is indeed one of the rabbit origin centers in the world, and “the Himalaya Rabbit” is indeed farming by the Chinese people, but “the Chinese Native Rabbit” is not. According to the data the formers have not paid attention to, the writer draws the conclusion: the so-called “the Chinese Native Rabbit” was imported from the countries in the South China Sea in about 1636, and is not native to China. This fact can give us important enlightenments.

Key words: “the Chinese Native Rabbit”; the differentiation of the name and the reality; the origin of the Chinese rabbit

当前中国是世界第一养兔大国,研究中国家兔起源问题具有极其重要的学术意义,然而这一问题扑朔迷离,或许是所有家畜起源问题中最为复杂难解的。当前在这一问题上,学术界“欧源论”与“本土论”互鸣其高。“本土论”者在探讨时总免不了要反复提及我国最有名的家兔品种“中国本兔”(Chinese Native Rabbit)作为证据,“欧源论”者未能给出回应。

[收稿日期] 2020-01-14

[作者简介] 苏成爱(1978-),男,历史学博士,安徽财经大学历史文化研究所研究员,主要从事历史文献的整理与研究工作。

一、“兔”“中国本兔”与中国家兔起源之争

探讨中国家兔起源问题,首先要从“兔”的概念说起。

兔,一般叫作“兔子”,在汉语里通常是对兔科(Leporidae)动物的统称。全球兔科动物共有11个属,属下共有50多个种,但其中只有穴兔属(*Oryctolagus*)下唯一的种穴兔种(*Oryctolagus cuniculus*)才能驯化成为家兔。野生穴兔不见于《中国动物志》的记载,通常认为中国和整个亚洲自古以来都没有本土产的野生穴兔。见于《中国动物志》记载的且能够独立成种的我国野兔共有8个种^①,但都是旷兔属(*Lepus*)动物的旷兔,不是家兔的祖先。

穴兔与旷兔在英语里分别以“rabbit”和“hare”称呼,具有完全不同的名称,犹如在汉语我们把外形相近的马和驴分别以完全不同的名称称呼。二者有明显的区别:穴兔得名于其善于打洞穴居;旷兔得名于其好居于旷野。穴兔晚熟,生下来后体表无毛,眼耳皆闭,没有视觉听觉,不能站立,1-2周后情况方能有所改变;旷兔早熟,初生时体表即已长毛,眼耳皆开,可视可听,很快就能跑能跳能吃草,独立生活。穴兔的繁殖力约是旷兔的10-20倍。穴兔妊娠期为1个月;旷兔妊娠期为1.5-2个月。穴兔通常每胎产仔6-10只,至少3只,多的可超过15只;旷兔每胎产仔1-4只。穴兔喜群居;旷兔喜独居。穴兔的后腿比旷兔的后腿短得多,奔跑速度也慢得多。从总体上看,穴兔与旷兔的区别,比起外形相似的马与驴的区别还要大得多,外国语分别以完全不同的词语称呼,如英语常以rabbit和hare称呼,这是很合适的。

在环地中海的欧洲地区至今仍然生活着野生穴兔,人们还在这一地区发现过冰川末期和新石器时期野生穴兔的化石和遗骸。所以,国际上通常认为,欧洲是世界家兔的唯一的起源中心,中国的各种家兔也不例外,都是欧源的舶来兔。这就是中国家兔起源的“欧源论”。“欧源论”之外,尚有“本土论”:国内外都有学者指出,“中国本兔”和家养的“喜马拉雅兔”(Himalayan Rabbit)就是我国古代劳动人民长期培养出来的土生土长的家兔品种,是这些家兔品种起源于我国的“活证据”,不容忽略。实际上,学界对家养的“喜马拉雅兔”来源尚存异说,但对“中国本兔”的来源长期以来一直没有异议——“欧源论”者虽未表示认同,但也没有否认。

我们认为:我国确实是除欧洲之外另外一个重要的家兔起源中心。喜马拉雅兔的来源不应当再有疑问,很多学者都没有认识到:至今在我国喜马拉雅山地区还有这种兔子的野生品种存在,当地其它品种的家兔都难以饲养,但喜马拉雅兔能够很好地适应当地的特殊环境,或许唯一合理的解释就是,当地是喜马拉雅兔的原产地^②,确实是该品种起源于我国的“活证据”。但是,“中国本兔”这一从名称上来看,最应该作为“活证据”、且与月宫玉兔的古老传说吻合的品种却不是由中国本土野生穴兔驯化而成,也不是由我国古代劳动人民驯化而成,而是一种舶来兔。我们也是最近才发现的,并感到异常惊异,现叙述如下,以期求正于方家。

“中国本兔”长期以来一直是我国最为著名的家兔品种,也曾经是我国饲养数量最多和分布区域最广的家兔品种,又称“中国本白”“中国白兔”“小白兔”“白家兔”“中国菜兔”等,毛色一般为纯白色,眼睛为红色,被毛短密,鼻尖皮厚,头型清秀,体型较小,结构紧凑,生长较慢,出肉率低,但抗病力强,繁殖力强,耐粗饲,适应性好。“白毛红眼”是“中国本兔”最明显的外在特征。

^① 载入《中国动物志》的东北黑兔(*Lepus melainus* Li et Luo, 1979),其分类地位尚有争议,多数学者认为不能独立成为1个种,应当视为东北兔的变种;近期的分子生物学研究证明,它与东北兔完全一致,应为东北兔的变异个体。参见潘清华、王应祥、岩昆主编:《中国哺乳动物彩色图鉴》,中国林业出版社,2007年,第361页。

^② 关于这个问题作者另文讨论。

二、17世纪30年代“中国本兔”首次从南洋舶入我国

“中国本兔”，人们通常都说它“是世界上较古老的品种之一，是我国劳动人民长期培育而成的一种皮肉兼用、又适合实验需要的品种”^①。但实际上，纯白色的家兔是在1636年前后才首次传入我国的，这在《宁化县志》中有明确的记载。相关材料尚未见有学者引用过，内容十分详尽，弥足珍贵，兹胥录如下：

兽类中，生育惟兔最繁。孕一月即产子，每胎六七，少亦生三；产后牝牡即交，交即孕，孕即不复交，以俟次月；计一牝兔年产兔数十。故北方之食兔倍于南方之食雉也。……中国兔皆褐色，南海诸国皆白色。崇祯中年，海舶携白兔来漳、泉，一时奇羨，价踊至数百金。后生育既多，价骤落，至有因兔而破家殒命者，亦一时之孽也。褐兔牡与白牝交，毛必参差于二色之间。犹黄、白茧两蚕相配之种，来岁茧色成淡黄也。兔形：耳大而锐，上唇缺而无脾。其造窟为室，以足挖土，斜深三四尺而产子于中。兔子半月方开眼，能行走，自食草，食草数日方断乳。乳子之时，腹业已孕矣。人家畜兔，即与犬习熟。……长淮以北，一日之内，生者千亿，杀亦千亿。^②

上引《宁化县志》描述的“白兔”“褐兔”具有妊娠期短、每胎产仔多、繁殖力强、传播速度快、幼仔晚熟等特点，显然都是属于穴兔属的家兔：首句“孕一月即产子，每胎六七，少亦生三”，揭示所记载的兔子妊娠期为1个月，每胎产仔6-7只，与穴兔特征相符；而属于旷兔属动物的旷兔怀孕1.5-2个月以后方可产仔，每胎产仔仅1-4只，与之不符。作者称“中国兔皆褐色，南海诸国皆白色”，褐色兔、白色兔指的都是家养的穴兔，即家兔。褐色兔在今天的福建仍有养殖，号称“福建黄兔”(Fujian Yellow Rabbit)。又，“兔子半月方开眼，能行走，自食草，食草数日方断乳”，可以断定作者描述的兔子都是具有晚熟性的家养穴兔；而旷兔属的旷兔是早熟性动物，生下来就已经开眼，不久能跑能跳，很快就能自己吃草，独立生活，根本不需要半个月时间。

“崇祯中年，海舶携白兔来漳、泉，一时奇羨，价踊至数百金。后生育既多，价骤落，至有因兔而破家殒命者，亦一时之孽也。”“崇祯中年”在17世纪30年代，取其中值可定在1636年前后，白家兔从南海诸国舶来至漳州、泉州，距今仅有不到400年的历史，所以，把这种并非原产于中国本土的“白兔”称之为“中国本兔”是地地道道的“名实不符”。物以稀为贵。这种白兔一开始作为人们从未见过的奇异之物，“价踊至数百金”，甚至有因之“破家殒命”者，闹得家破人亡；但很快繁殖了很多，传播很快，价格骤然暴落，这正与穴兔繁殖力强、传播快的特点相符。白兔的出现，在古代被视为祥瑞之兆。《瑞应图》云：“赤兔大瑞，白兔中瑞。”出现的白兔，若能捉住，一般都会献给皇帝。但清代文献再也见不到有人向皇帝进献白兔的记载，其原因可想而知：这种动物繁殖力极强，传播速度快，在清初就已经俯拾皆是，进入寻常百姓家了，再也不是珍稀的异兽了。国外也出现过类似的情形。外国的“更纱兔”在明治初年传入日本，价格高达100-200元；明治六年(1873)，每只“大名更纱”价格暴涨至2800元^③。要知道，当时东京市区的土地价格是每1000坪才15元^④，1坪约合3.3平方米。也就是说当时购买一只“大名更纱”的钱，能够在东京购买924亩的土地。但到了明治七年，只要花费天保钱3贯就能买到这种兔子。兔子传入英国之初，一只兔子的价格与一头猪相当^⑤，但繁殖多了之后价格就很快降低了。

凡毛色纯白的穴兔，它的眼睛一定是红色的。所以我们可以确定，当时传入我国的白兔属于穴兔，

① 王永康主编：《无公害肉兔标准化生产》，中国农业出版社，2006年，第22页。

② [清]李世熊：《宁化县志》，成文出版社影印康熙二十三年刻本，1967年，第108页。

③ 冯焕文：《盎古拉毛用兔》，中国农学社，1936年，第7页。

④ [日]福泽谕吉：《福泽谕吉自传》，杨永良译，文汇出版社，2012年，第182页。

⑤ 冯焕文：《盎古拉毛用兔》，中国农学社，1936年，第2页。

而且就是我们常说的“白毛红眼”的穴兔“中国本兔”。

“长淮以北，一日之内，生者千亿，杀亦千亿”，可见当时我国北方居民食兔风气之盛行以及家兔繁殖力之强大。对于兔子作如此详尽清晰的记载，在其它古代汉文文献中都是见不到的。

《宁化县志》的记载是可靠的。作者李世熊(1602-1686)，字元仲，号但月、婉庵，福建宁化人。明朝诸生，以荐授翰林院博士，不就。年少博览群书，六经及诸子百家，靡不贯究；平生喜读异书，虽千里必多方购之；对西方学术也多有关注；曾在国内四处游历，交游甚广，所见甚多。入清后，李世熊隐居不仕，专心著述，83岁独自撰成的《宁化县志》，是享有盛誉的“天下名志”。我国史志学界素有“中国方志两部半”之说，《宁化县志》就是“两部”名志之一。李氏读书之广、游历之广、见闻之广以及其所撰志书之佳，都可以保证其内容的可靠性。况且白家兔传入中国之时李世熊已经三十多岁，绝不会因当时年幼而误记。

明崇祯年间白家兔传入我国的史实，并非仅有此孤证。姜绍书《韵石斋笔谈》卷下云：“白兔，瑞物也。有一种相类者，来自闽、广。畜其雄雌，颇能生育。”^①这不仅与穴兔的特征相吻合，也与李世熊的记载合若符节：

姜氏说白兔是自古以来就是“瑞物”，可见自古稀少，这也与李世熊记载的白家兔最初传入我国时价格极高、有人为之破家殒命的情形相吻合^②。姜氏说有一种与瑞物白兔相类者“来自闽、广”，是说从闽、广等省传来的“白兔”与我国原野常见的属于旷兔属的“白兔”相似(古代汉文文献中的作为瑞物的“白兔”都属旷兔，详后)，但又有不同，这说明姜氏已经认识到了穴兔与旷兔的某些区别。姜氏说白兔“畜其雄雌，颇能生育”，揭示了这种兔子与我国习见的繁殖力弱的旷兔相比，繁殖力极强，这也与李世熊所说的白家兔生育最繁的情况相吻合：“孕一月即产子，每胎六七，少亦生三；产后牝牡即交，交即孕，孕即不复交，以俟次月；计一牝兔年产兔数十。”姜氏说崇祯末叶数量“颇多”的“白兔”来自“闽、广”诸省，这与李世熊说的崇祯中叶“海船携白兔”来到闽省“漳”、“泉”二地，洽合无间；崇祯中叶珍稀的“白兔”从南洋最初传入闽省“漳”、“泉”二地，后传遍闽省，至崇祯末叶传遍两广，最后传遍全国各地。

姜绍书的记载也是可靠的。绍书，字二酉，号晏如居士，丹阳(今属江苏)人，藏书家、史学家。其生年不详，卒年亦不详，但文献记载他在1679年仍在世，无疑是明末清初人。绍书明崇祯三年(1630)曾参中府军事，崇祯十五年(1642)官南京工部侍郎，想必在崇祯年间已经成年，所言不会因当时年幼而误记。绍书又善鉴别，精通史学，尤喜考究事物原委，藏书甚富，读书极多，非平庸之辈，所记不会因为其认识水平低而致误。绍书入清不仕，以著述为事，所记也不会因为其冗事缠身、精力不济而致误。《韵石斋笔谈》一书，确切作成年代不详，但书前有蒋清顺治六年(1649)序，上距崇祯时代甚近，所记不会因时代久远而致误。

三、17世纪30年代以前我国汉文古文献中的“白兔”非“中国本兔”

明崇祯中叶(17世纪30年代)以前的中国古代汉文文献中有很多关于“白兔”记载，很容易让人联想到这些“白兔”就是“中国本兔”，但经逐一考察人们就会发现，这些“白兔”具有喜独居、每胎产仔少、繁殖力弱、无法大量繁殖和迅速传播等特点，都是旷兔属动物，根本不是穴兔属动物，更不用说是家兔了。

甲骨文资料表明，至迟从自殷商时代起，人们都神往能够得到白色的鸟兽，“以白为祥”，如白熊、白

^① 姜绍书：《韵石斋笔谈》，中华书局，1985年，第29页。

^② 动物因基因突变而白化，实际上是一种疾病，病名叫白化病，猴、虎、熊等动物均可以出现，因为稀少、难得，自殷商时期就非常珍贵，被视为祥瑞。

鹿、白鹰等,皆视之为祥瑞。月亮上有兔子的传说最早见于战国诗人屈原的《天问》“厥利维何而顾菟(兔)在腹”,明确地描述月亮上的兔子是白色的记载见于汉代乐府诗《董逃行》“白兔长跪捣药虾蟆丸”,但可能在屈原时代或更早人们就已经幻想皎洁的月亮上存在着洁白如玉的兔子。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的西汉初年彩色帛画中最早出现了月亮之上的白兔的图像。后世诗词中说月宫里的兔子是白色的更是举不胜举,如唐李白《飞龙引》诗:“载玉女,过紫皇,紫皇乃赐白兔所捣之药。”唐卢仝《月蚀》诗:“长嗟白兔捣灵药,恰似有意防奸非。”明崇祯以前白兔十分珍贵,向帝王贡献白兔者常常能够博得帝王的欢心,故而有为得到白兔而不择手段者。据《旧唐书·酷吏传》记载,酷吏王弘义声称在某瓜园中有白兔,“县官命人捕逐”,以期献给帝王,“斯须园苗尽矣”。王弘义从此就落下来“白兔御史”的恶名。

据前辈学者的专门统计,中国史志文献中对“白兔”的记载有100多次^①。“本土论”者都认为这些“白兔”就是“中国本兔”,并作为中国是世界家兔起源中心之一的证据。文献中所记白兔外在特征确有与“中国本兔”相一致的。如,晋代崔豹《古今注》云:“成帝建平元年(前6),山阳得白兔,目赤如朱。”所记的兔子“白毛红眼”,正与常见的“中国本兔”外貌特征一致,很容易让人联想到所记的就是“中国本兔”。但“欧源论”者马尚礼反驳了这一说法,他认为所记白兔与家兔喜群居的习性不符。他说:我国最早记载白兔是在东周惠王元年(前676)“周有白兔舞于市”直到南宋绍熙五年(1194)“扬州献白兔”止,1800多年间,记述白兔100多起,但没有发现一次出现2只或2只以上(群居)的白兔记载,这说明白兔的出现是由于野生旷兔毛色基因在自然条件下所发生的突变,虽然得了白化病的兔子虹膜也是红色的,外观上具有“白毛红眼”的特征,但不能看作是我国家兔的祖先^②。白化病是一种由于基因突变引起的疾病,无论是旷兔属动物还是穴兔属动物,得了白化病后体毛都会呈白色,眼睛的虹膜一般呈红色,会呈现出“白毛红眼”的特征。我们虽然不是“欧源论”者,但对马氏的上述结论是赞同的,古代向帝王进献的白兔都是旷兔,不是穴兔,当然更不是“中国本兔”。

明代崇祯以前,有很多关于白兔的记载,但这些事件都是作为神异的国家大事而载入史册的。如《宋史·五行志》记载这样的“国家大事”有10次,《金史·五行志》记载了3次,《明实录》记载了25次。如此重视白兔,只能说明当时白兔极为珍稀。在外国白色家兔没有传入我国并大量繁殖之前^③,白兔极为珍稀,发现之后往往要献给帝王,帝王要举行“告太庙”的盛大典礼,百官要“上表称贺”或撰写诗文为贺,直到明代犹是如此。

《明史·佞幸传》《明世宗实录》卷534载,嘉靖四十三年(1564)五月乙卯夜,地方献上的白兔“生二子”,明世宗“益喜”,并举行了“谢玄告庙”的大典,“群臣上表贺”。可见,直到明嘉靖年间白兔仍然十分珍稀。世宗皇帝的白兔1胎仅生2只仔兔,这只母兔显然是繁殖力较弱的旷兔属动物,否则若是穴兔1胎产仔量绝不会如此之少,前引李世熊的说法很明白:穴兔每胎至少要生3只仔兔^④。

《明实录》卷559还记载的嘉靖四十五年(1566)六月丁卯,“太医院候缺吏目李乾献白兔”,这是在《明实录》中,也是在所有的汉文古文献中记载的时间最迟的进献白兔事件,这次事件世宗君臣仍然都很重视:“(世宗)命成国公朱希忠告谢玄极宝殿,驸马都尉谢诏告太庙,百官上表称贺。”

明崇祯以前如许多的“进献白兔”事件,说明这一时期白兔一直都非常珍稀。按一般规律,凡外来的

① 马尚礼:《我国家兔起源初探》,《经济动物学报》1990年第4期;高玉琪、任战军、建子龙:《中国古代养兔发展史》,《经济动物学报》2014年第3期。由于客观原因,以往的统计或有遗漏,但被遗漏者多不重要,不影响文章的结论。

② 马尚礼:《我国家兔起源初探》,《经济动物学报》1990年第4期。

③ 《宋书·符瑞志》:“汉光武建武十三年(37)九月,南越献白兔。”这是明崇祯前唯一一次外国向中国进献白兔的记载。尚无法确知所献白兔是穴兔还是旷兔。但此后便不见有关养殖记录,推测所献白兔为繁殖力弱、难以养殖的旷兔;纵使是穴兔,但这种白兔显然和历史其它时期帝王获得的白兔一样,没有能在中国传播开来,故其影响可以忽略。

④ 笔者幼年曾养兔多年,也考察过一些兔场,从未见过有家兔1胎产仔量少至3只者,古代容或有之。

珍稀的异兽必然能激发起人们养殖的热情,如果这种异兽容易驯养且繁殖力强、饲养效益好的话,这种异兽很快就会大量繁殖并进入寻常百姓家,变得俯拾皆是,不再珍稀,前揭明末白色家养穴兔(白家兔)舶入我国后传播极为迅速即是显例。穴兔与旷兔之间最重要的差别在于,穴兔的繁衍能力比旷兔强得多^①。养殖穴兔也比旷兔容易得多。成年旷兔大多桀骜不驯,难以养殖;幼年旷兔有的能够成功养殖,但容易生病致死,养大后出肉率很低,在古代养殖意义不大。明崇祯以前“白兔”非常珍稀的状况一直都没有改变,故不断有人进献,仅明代就有25次进献,这说明这些“白兔”无法大量繁殖并传播,养殖效益不高,甚至无法养活,这些“白兔”显然都是旷兔属动物。即使这些兔子“白毛红眼”也不能把这些记载看作是“中国本兔”原产我国的证据:

其一,这种白兔可能是某种得了白化病的旷兔属动物。旷兔属动物得了白化病后,毛色会变得全白,眼睛会变红,这就凑巧与同患白化病的穴兔属动物“中国本兔”白毛红眼的特征一致。旷兔属动物和穴兔属动物,得了白化病一般都会呈现出“白毛红眼”的特征。

其二,这种白兔也有可能是在特定季节体毛会变成白色的旷兔属动物雪兔(*Lepus timidus*)。雪兔,古人称作“白兔”,今人又称作“变色兔”。雪兔的披毛能够随着季节的变化而变化:在大雪纷飞的寒冷季节,它们就会换上雪白的体毛;在炎热的夏天,它们就会换上褐色的体毛。雪兔的眼睛一般是红色的^②,在这种兔子的产地,至今还流传着雪兔眼睛为何发红的民间传说^③。雪兔性情温顺,在古代就有好事者养作宠物。嘉庆十五年(1810),西清在《黑龙江外记》卷8中说:“兔有两种,内兴安岭以南者,体长毛杂,形如猫,土人呼跳儿,即京师所谓野猫;岭以北者,目赤,毛纯白、纯黑,好事者捕而畜之,不食。”“纯白”指的是雪兔冬毛的颜色,“纯黑”指的是雪兔夏毛的颜色,即近于黑色的深褐色。雪兔,古书中常称之为“白兔”。《金史·地理志》称辽阳府“产白兔”,说的就是这种雪兔。《新唐书·黑水靺鞨传》称黑水靺鞨族居住的黑龙河流域“土多貂鼠、白兔、白鹰”,其中“白兔”就是这种雪兔。《新唐书》还明确记载当地人曾经把这种“白兔”的毛皮向唐廷进献:“开元、天宝间八来,献鲸睛、貂鼠、白兔皮。”《文献通考》卷326、《满洲源流考》卷2称当时所献的就是“白兔”而不是“白兔皮”。最有可能的是,开元、天宝间的8次进献,“白兔”和“白兔皮”都曾进献过。唐代以前或唐代以后的人们完全可以将这种东北“白兔”进献给帝王。

西汉马王堆帛画中同时出现了蟾蜍和白兔,蟾蜍和兔在古代通常代表着太阳和月亮。代表月亮的兔子是白色的,显然至迟在西汉时代人们自己心目中的月亮上的兔子是白色的兔子。但从外形上来看,这只白兔后腿发达且很长、善于奔跑、性情粗野,显然不是后腿不发达且很短、不善奔跑、性情温顺的穴兔,更不用说是家兔了。

另外,穴兔属动物喜马拉雅兔的眼睛也是红色的,在特定温度下它的毛色能变为全白,有时也具有“白毛红眼”的外部特征。喜马拉雅兔最初长出的毛是全部纯白色的。如果气温不高,通常过了一段时间,这种兔子的鼻子、耳朵、前足、后足、尾巴等体温低的部位,毛色都会变成纯黑色,其余部分的体毛仍然是纯白色,所以喜马拉雅兔又叫“五黑兔”。在温度较高的夏季这种兔子体毛全部都会呈纯白色。这种穴兔属动物《中国动物志》没有记载,但在我国海拔3000米的青藏高原和海拔500以下的四川盆地至今仍仍有野生品种生存,所以古代很有可能有人养殖过这种白兔。但考虑到穴兔属动物容易养殖、繁殖力极强,而直到明崇祯中叶以前白兔依然稀少珍贵,此前汉文古书中所说的白兔不大可能是喜马拉雅兔,喜马拉雅兔的饲养可能只是局限于喜马拉雅山等地区,并没有传到遥远的中原地区。或许曾经传到中原地区,但因气候不同而没有能够成功饲养繁殖并传播开来。所以,古书中的“白兔”即使有属于这种情

① [法]布封:《自然史》,陈焕文译,江苏人民出版社,2011年,第33页。

② 李靖国、孙志英:《大兴安岭的女人们》,广东人民出版社,2012年,第36页;孙若泉:《在神秘的大森林里》,内蒙古教育出版社,1984年,第19页;杨正主编:《现代养兔》,中国农业出版社,1999年,第27页;陈耀王:《关于我国家兔起源问题的商榷》,《中国养兔杂志》1981年第2期。

③ 孙若泉:《狩猎》,《黑龙江林业》1986年第12期。

况的,也可以忽略。

四、从细胞遗传学的角度看“中国本兔”与中国家兔起源

本文认为,“中国本兔”非“中国本土兔”,因而“中国本兔”名实不副,这一看法似乎与运用现代科学研究得出的结论有些相悖:

细胞遗传学方面的分析,无论是进行 mt-DNA 分析^①,还是进行 Ag-NOR 分析^②，“中国本兔”“喜马拉雅兔”以及其它被认为是原产我国的家兔品种,与可以确定其祖先在欧洲的家兔品种,泾渭分明,明显不同,显然有着不同的起源。

冯蜀举认为,这是因为中国系家兔起源于中国,欧系家兔起源于欧洲。前文已揭,喜马拉雅兔确实起源于我国,不可能是由欧洲穴兔驯化而来的,欧洲不是家兔唯一的起源地,所以如果“中国系家兔”只是指“喜马拉雅兔”时,这一说法是准确的;但如果“中国系家兔”所指“喜马拉雅兔”和“中国本兔”时,这一说法并不十分准确。

冯蜀举的理由是,作为亚源系家兔之一的中国系家兔,其 Ag-NOR 平均数约为 4,欧源系家兔 Ag-NOR 平均数约为 2;而类似现象又见于家猪:亚源系家猪 Ag-NOR 平均数约为 4,欧源系家猪 Ag-NOR 平均数约为 2。准确地说,这只能说明“中国本兔”“喜马拉雅兔”“福建黄兔”等亚洲系家兔起源于亚洲,亚洲是除欧洲以外的另一个家兔的起源的中心。但是,“亚源”不等于“本土源”(中国本土起源),对于冯氏的说法,我们想稍作修正的是,今人所谓的“中国系的家兔”的起源地,除中国之外,还有可能包括亚洲其他国家,并不都起源于中国。前文已揭,方志资料表明“中国本兔”并非原产我国,而是 17 世纪 30 年代亚洲南洋诸国的舶来品,但这种品种同样是亚源的,这就能够解释为什么该品种能够与喜马拉雅兔、福建黄兔等“中国系的家兔”品种具有相同的遗传特性:在中国系的家兔品种中,喜马拉雅兔的起源地无疑是中国本土;福建黄兔的起源地也可能是中国本土;我国与亚洲其它国家地理位置较近,自古产有具有相同遗传特性的野生穴兔,或具有相同遗传特性的家兔在我国和亚洲诸国之间传播,都是不难理解的。

所以,我们认为:家兔的起源有两个中心,一是欧洲,二是亚洲。中国当前饲养的家兔品种有的属于欧源兔,有的属于亚源兔,也有二者杂交生出来“混源兔”。亚源兔又可进一步细分为中国本土起源的“本土源兔”(中国本土兔)和中国以外的亚洲国家起源的“非本土源兔”(非中国本土兔)。从目前的资料来看,“中国本兔”就属于亚源兔中的“非本土源兔”,虽起源于亚洲但并非起源于中国本土的家兔品种,是一种“名实不副”家兔。

五、余论:“中国本兔”的兴衰与启示

我国自古“以白为祥”,十分珍视白色的动物。崇祯中叶以前,凡遇见白色的兔子,一般都要进献给当时的皇帝,皇帝往往要举行隆重的典礼进行庆贺,百官也要向皇帝表示祝贺,但未见有大量繁殖和传播的记载,很可能都是难以养殖、难以繁殖的白色旷兔。明崇祯中叶,白色家兔正式传入我国,这种家兔当然属于易于养殖、繁殖力极强的穴兔。这种白色家兔深受人们喜爱,最初有人为之破家殒命而在所不惜,后在福建漳州、泉州迅速繁殖,崇祯末年就扩展到闽、广诸省,最后传遍到全国,进入寻常百姓家,一度成为我国数量最多、分布最广的家兔品种,故而有清一代,再也没有人把这种司空见惯的白兔进献给

① 龙继蓉:《中国家兔遗传多样性研究》,四川农业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1年,第64-65页。

② 冯蜀举、郭春华、刘曼丽、钟勇:《中国白兔与其它家兔品种间遗传关系的研究》,《西南民族大学学报(自然科学版)》1992年第3期。

皇帝。但人们对这种白兔仍然很喜欢,直到20世纪80年代该品种仍然是我国最为常见的家兔品种。

1840年前后,白色的“中国本兔”传入日本,被称为“北京兔”或“南京兔”,日本育种专家利用这种亚源家兔品种与欧源家兔品种杂交,培养出日本大耳白兔,这是目前我国最为常见的白家兔。与此同时,很多欧源的外国家兔品种陆续传入我国,但由于近代直至上个世纪80年代,中国家兔饲养主要是以家庭式的小规模饲养为主,大型兔场少,欧源兔所占的比例仍然很小。

20世纪70年代后期以来,我国不断批量地从国外引进了很多优良的欧源家兔品种和少部分具有欧源血统的欧亚混血兔,其中公认的优良肉用兔品种有丹麦白兔、新西兰白兔、日本大耳白兔、加利福尼亚兔、青紫蓝兔、法系公羊兔、比利时兔、德国花巨兔、齐卡兔、伊拉兔、獭兔等。本国的科技人员还利用欧源兔积极培育家兔新品种^①。在这种境况之下,各种欧源兔和欧亚混血兔的数量急剧增加,“中国本兔”、喜马拉雅兔等亚源兔的数量急剧减少。原本饲养中国本兔最多的地区是四川,但到了20世纪90年代初,该品种在四川境内竟然濒临灭绝,于是四川省畜禽繁殖总站对这一品种资源进行了抢救性保护^②。另一种我国人民长期饲养的家兔喜马拉雅兔,上个世纪我国各地都有饲养,但如今国家有关部门认定这种品种在我国已经“不见踪影”^③,实际在我国西藏局部地区仍有饲养,因为在这些地区其它品种的家兔都难以养殖,只有这种由本地野生穴兔驯化的品种才适合当地特殊的环境,才使这种品种在当地得以保存。

沧桑巨变,让人不禁唏嘘。不过,这在某种意义上来说也是一种好现象。“夫物不产于秦,可宝者多”,2000多年前辅佐秦始皇统一六国的名相吕不韦如是说。美国农业能够在短短的数百年时间从“刀耕火种”的原始农业迅速发展为高度发达的农业,这在很大程度上又要归功于美国联邦政府走了一条捷径——从国外特别是中国引进农作物品种^④和畜牧品种。

当然,我们在“洋为中用”的同时,“古为今用”也不可忽略——我们在引进海外优良家畜品种的同时,保护本国优良品种资源也值得重视。我国是世界上家兔品种资源最为丰富的国家^⑤。中国很多家兔品种非常宝贵,如喜马拉雅兔能够适应西藏“世界屋脊”的独特气候,又是家兔起源于我国的“活化石”,是非常值得保护的家兔品种资源。

“洋”与“古”也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中国本兔”这种由南洋舶入我国的家兔,不就早已十分中国化而长期以来一直都被误认为是中国的本土兔吗?

[本文曾在“丝绸之路与中外农业交流学术研讨会:2017PNJCCS论坛”上交流,感谢魏露苓教授、张箭教授、袁飞教授等提出的宝贵意见]

① 唐良美:《谈谈我国家兔遗传资源的保护与利用》,《中国养兔杂志》2006年第5期。

②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组:《中国畜禽遗传资源志·特种畜禽志》,中国农业出版社,2012年,第28页。

③ 国家畜禽遗传资源委员会组:《中国畜禽遗传资源志·特种畜禽志》,第5页。

④ 刘琨、李群:《美国引种中国粮食作物品种活动研究(1908-1924)》,《中国农史》2015年第6期。

⑤ 2007年联合国粮食与农业组织出版的第一份全球动物品种资源评价报告《世界粮食与农业动物资源状况》称:“世界上大部分家养兔分布在亚洲,数量最多的是中国。”